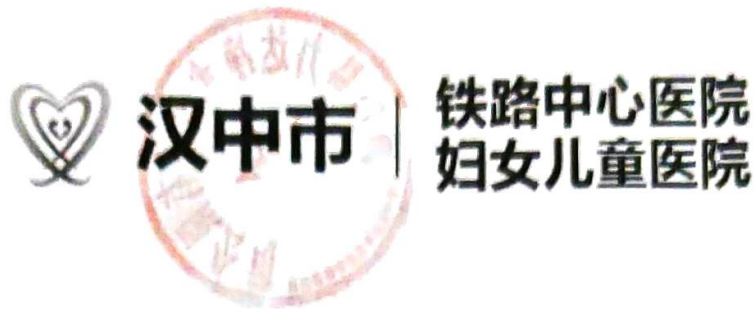




血液透析水处理系统采购合同

采 购 人：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

供 货 商：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TZB-YLSBI20804

签定地点：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

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医疗设备购销合同

采购人（甲方）：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

供货商（乙方）：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医疗设备一批采购项目 合同包 4(血液透析水处理系统)（项目编号：SCZD2025-ZB-3001-001）的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	四川通力达医疗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LDM-IV-B	1	台	243000	2430000	采用电磁阀加热方式进行热消毒
合计	大写：贰拾肆万叁仟元整 小写：¥ 243000.00 元						

二、质量标准：按所供产品出厂标准及质量说明书。乙方应随货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使用手册、质量保证文件、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卡。

三、包装标准：按所供产品出厂包装标准，如有特殊要求，双方另拟包装协议。

四、设备的交付期：乙方在合同生效的15个日历日内向甲方交付上述设备，送达地点：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指定地点。联系人：何浏，联系电话：15829861884，逾期未送达将按照违约赔偿。

五、设备运输、安装和验收

1、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装卸费和保险费等所有伴随费用。

2、甲乙双方依照招标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设备到货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安排 2-3 名工程师到科室进行装机,包括主机+预处理的定位、安装、调试、培训及病区管路铺设,在 36 小时内完成,不得影响临床使用。

4、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对采购之设备进行技术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在甲方《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电汇。双方约定在合同签订后,设备在甲方指定地点安装到位、验收、调试合格,乙方开具足额发票(乙方如不开具合法足额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而不承担违约责任),甲乙双方验收签字完成后 25 日内即付合同总价的 90%货款;1 年后 25 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剩余合同价款的 10%。

七、伴随服务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

1、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2、提供设备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所供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不符合甲方采购需求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

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乙方应提供设备保修期6年，保修期限以甲乙双方的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工时费。

3、设备故障时，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0.5小时内响应并回复解决故障的操作方法，24小时内派出合格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承担相应费用。需返厂维修时提供备用机，承诺一周内解决问题。

4、保证设备全年开机率达到99%。

5、安装调试后采样出具化学污染物检测报告，备科室留存。

6、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保修期满后，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的供应应由双方另设协议决定。

九、安装费用及验收标准：设备验收按设备生产厂家标准进行。要求安装的设备，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方可使用，并填写验收单。如不合格，甲方不准使用。

十、违约责任：甲方逾期付款，应按未付款项的每天万分之0.5承担违约金。乙方逾期供货，应按需方已付款项的每天万分之0.5承担违约金，逾期供货超过10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十一、变更或解除合同须经双方协商，采取书面形式达成协议；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有效。

十二、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汉中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三、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五份（档案、审计、财务、设备、随发票各一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本合同有下列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产品配置清单

2、易损配件及耗材报价清单

3、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4、廉洁承诺协议书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双方于本合同所列日期签署)

甲方(盖章): 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林涛

地 址: 汉中市汉台区汉马路

电 话: 0916-2212335

联系人: 何浏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汉中人民路支行

帐 号: 2606 0536 0920 0264 597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乙方(盖章): 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张茜

地 址: 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片区长生桥路 1111 号 9 栋附 1 号

电 话: 028-87954947

联系人: 张茜

开户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支行

帐 号: 1001300001052379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1

产品配置清单

一、产品配置

序号	名称	型号与规格	单位	数量	品牌
一、预处理部分					
1	原水泵	CHM8	台	1	格兰富
2	背负式变频	PDM30	套	1	三晶
3	自动控制阀	2850	套	3	弗莱克
4	过滤罐	罐体 2472	台	3	滨特尔
5	软化器盐箱	200L	套	1	新水湾
6	保安过滤器	30 寸 5 芯	台	1	力达
7	石英砂	6 目~8 目、8mm~12mm	Kg	650	汇旭栋
8	活性炭	碘吸附值: $\geq 1000\text{mg/g}$	Kg	165	聚清
9	树脂	C100E	L	275	漂莱特
10	滤芯	30 寸	支	5	科膜
11	预处理连接阀件	DN15-DN40, UPVC 材质	套	1	沃德
二、主机反渗透部分					
1	平衡水箱	不锈钢	台	1	力达
2	一级高压泵	CDMF5	台	1	格兰富
3	一级反渗透膜	ESPA4-8040	支	3	海德能
4	二级高压泵	CDMF5	台	1	格兰富
5	二级反渗透膜	ESPA4-8040	支	2	海德能
6	反渗透膜壳	8040	支	5	拓创
7	主机管路	DN15-DN25 SUS304	套	1	罗峰
8	流量传感器	DN20-DN25	套	1	昌飞
9	压力变送器	1.0、1.6mpa	套	1	百事得
10	主机机架	不锈钢	套	1	力达
11	电导率仪	液晶显示	套	4	科瑞达
12	电动阀	DN20-DN25	套	1	开利达
三、主机控制部分					
1	人机界面	10 英寸	套	1	昆仑通态
2	PLC 可编程控制器	S7-200	套	1	西门子
3	电气组件	配套	套	1	正泰
4	IOT 物联网模块	配套	套	1	力达
5	化学消毒系统	配套	套	1	力达

四、循环供水部分（病房管路）					
1	循环管路	不锈钢材质	套	1	恒财
2	增压装置	自动	套	1	利康康体
3	血液透析热消毒装置	配套	套	1	丹达
4	小罐耳	配套	套	28	丹达



附件 2

易损配件及耗材报价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优惠价(元)
1	石英砂	汇旭栋	6-8 目	1	KG	3.50
2	椰壳活性炭	聚清	椰壳活性炭	1	KG	32.00
3	软化树脂	进口/漂莱特	C100E	1	L	45.00
4	保安过滤器滤芯	科膜	5μm	1	支	65.00
5	一级反渗透膜	进口/海德能	8040	1	支	6200.00
6	二级反渗透膜	进口/海德能	8040	1	支	6200.00
7	(离子交换再生剂)软水盐	通力达	10kg/袋	1	袋	35-45.00
8	硬度测试试剂盒	环凯	100 次/盒	1	盒	300.00
9	总氯测定试剂盒	环凯	100 次/盒	1	盒	250.00
10	过氧乙酸残留测定试纸	陆恒	100 次/盒	1	盒	350.00
11	过氧乙酸消毒液	环凯	5L/桶	1	桶	350.00

注：原水水质变化、使用频率、维护保养等诸多情况会影响耗材使用寿命，最终的更换和添加应结合现场验证的实际情况决定。



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我公司郑重承诺：

- 1、由生产厂家免费提供售前服务和工艺方案设计。
- 2、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3、交货时间：采购包 4：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内交货。
- 4、付款方式：采购包 4：付款条件说明：双方约定在合同签订后，设备在甲方指定地点安装到位、验收、调试合格，我公司开具足额发票（乙方如不开具合法足额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而不承担违约责任），甲乙双方验收签字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2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00%。

采购包 4：付款条件说明：1 年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2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 5、自项目验收正式交付医院使用之日起，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质保内所有硬件免费保修、所有软件免费升级、上门维修服务及零配件更换均免费。（我公司承诺设备自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6 年，在质保期内，由于元件缺陷或设备缺陷发生的质量问题我公司免费维修并更换相关零配件，基于原水、使用频率、工作量以及需要达到的水质要求导致的相关耗材不包含在质保范围内。设备质保期间未经我公司授权，使用方不得私自对原厂易耗品及耗材进行维修或更换，否则自使用方私自拆机之日起，我公司质保义务自动解除。）

- 6、免费售后服务热线：4006687667，服务监督电话：17788664922。

- 7、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我公司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我公司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 0.5 小时内响应并回复解决故障的操作方法，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在线响应。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 8、我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知识产权的合法产品，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9、我方保证提供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的产品，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 10、安装调试完毕后，在用户所在地对操作人员进行免费培训，使其能独立进行常规操作。内容涉及产品的操作使用和保养、产品简易的故障判别及排除维修，免收培训费及资料费。

- 11、质保期满，我司将进行有偿维保服务，届时双方可就维保方式、维保价格等内容另行签定成套设备维保协议书。

乙方（盖章）：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陈 4/8 23

附件 4

廉洁承诺协议书

甲方：汉中市铁路中心医院

乙方：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规范医药购销行为，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和医药产品经营秩序，建立健全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廉洁承诺协议书并予以共同遵守：

一、甲方购进医疗器械、医用卫生材料等产品，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或者索要、收受乙方产品发票价外的赞助，不得要求乙方代支任何费用开支。

二、甲方临床、医技工作人员不得以暗示或其他任何形式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购物卡等。如甲方工作人员暗示或索要，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替乙方非法统计医用耗材销售价格、数量等有关信息。

四、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回扣，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宴请、娱乐及提供国内或境外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医生的使用医药产品选择权。

五、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科室联系商谈；不得到临床、医技等科室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或向介绍人提供任何好处费；不得为甲方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提供各种无偿服务，报销应由其个人承担的费用。

六、乙方在销售活动中，要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合同条款，不以次充好，不降低产品质量，做到诚信经营。

七、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商业道德，友好合作，杜绝弄虚作假，商业欺诈，商业贿赂等不道德和非法行为，要规范合同行为，诚实守信，严格履行合同，决不利用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公平公正处理业务。

八、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情节较轻的，由所在单位对其进行组织或行政处理，情节较重构成违纪的，由纪检监察部门处理；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九、乙方如违反上述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计入黑名单，禁止在本院进行医疗器械销售3年以上，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涉嫌违法的，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十、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随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代表

2025年12月31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代表

2025年12月31日

